

卢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2024年8月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

处罚决定书文号	行政相对人	处罚事由	法律适用	作出处罚决定部门	处罚结果	处罚决定时间
(卢)文综罚字(2024)2号	三门峡辰德源商贸有限公司	发行侵犯他人著作权的出版物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》第五十三条第(一)项	卢氏县文化广电和旅游局	1、警告; 2、没收出版物28册; 3、罚款壹仟(1000)元	2024年8月26日